

#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信自然资函〔2023〕21号

##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《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矿产资源 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的函

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：

《关于报请审批区级矿产资源规划的函》收悉。根据《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》（国土资源部令第55号）和《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矿产资源规划（2021-2025年）编制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发〔2020〕43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矿产资源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请做好《规划》发布实施工作。

二、请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分工，完善政策措施，确保《规划》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落地落实。《规划》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各级最新政策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严格执行国家重点功能区产业准入等管理政策。及时研究解决实施中出现的问题，重大进展成果请及时反馈。

三、请做好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与市级规划的对接工作，加强各级规划执行过程中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。

2023年6月19日

